

证券代码：834080

证券简称：中嘉实业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## 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德阳市图门江路 23 号会议室（二）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聂森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,511,3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.0226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曲向民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2023-001）、《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3-002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8,511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推动 2023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董事会编写了《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2022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等方面进行全面的总结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8,511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2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8,511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完成情况，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8,511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99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股东聂森、曲向民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，在对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能够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的履行审计职责。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8,511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推动 2023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监事会编写了《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报告对 2022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全面的总结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8,511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等需回避表决的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仁竞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邓艳、龙婷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及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四川仁竞律师事务所关于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德阳市中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